

#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集团”）的通知，获悉盛屯集团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东解除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盛屯集团	是	4,000	2016.9.26	2017.9.2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4907%

注：上表中股份质押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0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 二、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盛屯集团	是	3,600	2017.9.28	2018.9.27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6.2416%	融资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盛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 4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516%；盛屯集团通过创金合信永泰 3 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 24,009,5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929%。盛屯集团合计持有公司 64,009,5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444%，其中累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 36,0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6.2416%，占公司总股本的 7.3364%。

特此公告。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